

108 年度第 1 次臺北市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災害緊急應變 互助小組小組長聯繫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8 年 05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1 時 15 分

貳、地點：客家文化會館 4 樓會議室（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57 巷 11 號，
近捷運大安站）

參、主席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老人福利科楊專員雅茹

肆、議程：

一、主席致詞

二、前次會議追蹤情形

	前次會議追蹤事項	最新辦理情形
1	現部分機構透過電腦軟體，繪製機構平面圖、立體圖，並模擬火災起火點不同時之各種狀況，以了解機構環境中屬火災高風險之區域。	本局經洽詢消防局及民間災防科技公司，因 FDS 火災模擬軟體及 Pathfinder 人員避難軟體等避難逃生評估模擬工具，涉及模擬參數資料之設定，尚無客觀法規標準可依循，且模擬演算所需費用不斐，為確保本市社福預算妥善運用，仍規劃從提升機構消防設施設備等硬體設備著手。另針對機構避難逃生指引，建議可參考「住宿式長照服務機構防火及避難安全改善參考手冊」。本局未來仍採規劃改善機構硬體設備之方向著手，且擬結合智慧防災，聯繫相關廠商進行實證研究，並將相關研究成果推廣本市機構參考。

三、報告案

報告案一：請轉知各機構務必檢視更新緊急應變計畫、緊急聯絡網及緊急事件處理通報單資訊，並落實防汛整備相關事宜。

報告單位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說明：

- (一) 緊急應變計畫及緊急聯絡網資訊應定期檢視更新，包含消防自衛編組、緊急通報單、緊急聯絡名冊、人員異動等相關資訊，並請於每年 3 月底前傳送最新版緊急應變計畫電子檔至本局建檔。各機構內自存之紙本緊急應變計畫請隨時更新，以便本局實地查核時核對。
- (二) 本年度即將進入汛期，請各機構加強檢視緊急應變計畫及機構孤立及持續運作計畫、機構內外環境整備情形及相關物資及設備整備情形等（食物、水、藥品、手電筒等），特別是防災物資之有效期限，請留意定

期更新，並整理機構內外環境，避免淹水災情。

結論：本局每年於汛期前將抽訪二分之一家數機構，請各區小組長協助轉知組員配合辦理以上事項，檢視機構環境設施及防災物資是否完備，確保住民、家屬及工作人員安全。另如發布颱風警報，本局亦將無預警抽訪，請機構配合。

報告案二：有關本市老人安養護及長照機構災害緊急應變互助支援小組，除辦理內部講習外，建議應實際辦理災害防救相關動員演練，以利災時迅速應變處理。

報告單位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說明：

(一)依據臺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第42次工作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(二)有關本市災害緊急應變互助支援小組之動員演練，請各區評估於辦理防災演練時，可於演練腳本加入以下內容：

1. 緊急避難時之互助支援：災害發生初期，請求鄰近機構協助進行救災或疏散(如為上下樓層或鄰近相連之機構，可於災害發生時第一時間到場，請邀請協助支援演練)。
2. 緊急避難後送之互助支援：模擬災害完成疏散後，有後送需求請鄰近機構協助安置。

(三)請各機構評估可演練之內容，並請於演練後自行至「老福身障兒少機構互助演練成果填報網站」(網址：

<https://ap2.ragic.com/haprev205/forms/1>)填報成果。

結論：有關機構辦理消防驗證時遭遇之困難，本局擬於108年7月邀請消防局開會溝通，且提供輔導機構通過驗證之相關協助，請各區先整理於辦理消防驗證之待協調事項，以便本局彙整。另互助支援請各機構依照自身條件評估辦理，成果填報網址將另以QR CODE之方式提供，減少機構之填報障礙。

報告案三：請各機構利用水利署開發之防災避水情App、上網登門號、防汛抗旱等自主防災能力。



1、行動，提升

社會局

說明：

- (一)有關防災避災工具（防災資訊服務網、行動水情 APP、上網登門號、防汛抗旱粉絲團），請轉知機構將水利署防災資訊服務網（網址：<http://fhy.wra.gov.tw/>）加入我的最愛（手機、電腦皆可），進入該網頁後於常用功能欄尋找防災避災工具（手持手機圖示），或由網頁上方全民防災/防災避災工具進入，下載行動水情 APP，爾後於上網或手機開機時可及早獲得水情資訊，將災害可能造成之損失降至最低。
- (二)各機構可使用淹水預警通報系統接收淹水簡訊，請至防災資訊服務網/防災避災工具/主動式民眾淹水預警系統註冊手機號碼，或利用電話語音註冊(0800-079-579)。

結論：請協助轉知機構參考使用相關防災工具。

報告案四：有關管理本局災害緊急應變互助小組長 LINE 群組(風和日麗)帳號。

報告單位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說明：

- (一)該群組成員原則以社會局專員、股長及災害應變業務承辦人，以及各區小組長及同一機構代理夥伴各 1 人，各區至多 2 人為主，如有與本市機構災害應變業務無關之成員，本局得以主動要求退出群組。群組內人員如需更換成員或新加成員，請先通知社會局承辦人同意。
- (二)請協助更新小組長名單，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NnDaq>。

結論：請小組長協助更新資料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

臨時提案一：社會局如防汛等定期查核是否可預先告知查核時間，以便機構準備相關資料。

提案單位：臺北市私立祥家老人養護所

說明：社會局查核時如負責人或主任不在機構，無法及時提供所需資料。

結論：本局未來辦理防汛查核，擬先預告查核開始之時間，以利各機構進行準備，並將查核表提供參考，且將告知查核人員如現場無法提供，可採後補方式辦理。

臨時提案二：機構檢舉案，是否可依檢舉案之類型，評估可預先通知機構準

備資料及相關說明。

提案單位：臺北市私立慈安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

說明：部分檢舉案件，如管理不當案件，如被投訴人員不在機構則無法及時準備。而如護理人力不足等檢舉案，則可採無預警之方式查核。

結論：人民陳情及檢舉案，考量本局管理機構之公平性，仍應採取無預警查核，惟本局針對查核資料亦有開放機構後補之權宜方式，請機構無須驚慌。

伍、散會(12時)